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问函的回复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收到你公司发来的《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问函》。经本集团认真自查，现回复如下：

本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影响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此复。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

